

2025年度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主要职能包括：按照法律规定审理管辖的刑事、民事等一审案件；办理法律规定管辖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围绕审判工作开展法制宣传、调查研究、提出司法建议；管理法院队伍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等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管理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和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等。

二、部门机构设置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机构设置：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督察室）、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等8个内设部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5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02.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3,896.51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734.1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39.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86.34	本年支出合计	57	4,438.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07.8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855.64
总计	30	5,294.20	总计	60	5,294.2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86.34	3,652.24	0.00	0.00	0.00	0.00	734.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9	202.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9	202.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02.39	202.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44.28	3,110.18	0.00	0.00	0.00	0.00	734.10
20405	法院	3,844.28	3,110.18	0.00	0.00	0.00	0.00	734.10
2040501	行政运行	1,956.04	1,915.70	0.00	0.00	0.00	0.00	40.3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3.09	110.13	0.00	0.00	0.00	0.00	332.96
2040504	案件审判	905.74	610.97	0.00	0.00	0.00	0.00	294.77
2040506	“两庭”建设	239.73	239.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99.68	233.65	0.00	0.00	0.00	0.00	66.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67	33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9.67	33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20	11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64	147.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82	73.8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438.57	2,379.48	2,059.0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9	0.00	202.39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9	0.00	202.39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02.39	0.00	202.39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96.51	2,039.81	1,856.69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3,896.51	2,039.81	1,856.69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973.79	1,973.79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5.22	0.00	395.22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988.10	0.00	988.1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239.73	0.00	239.73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99.68	66.03	233.6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67	339.6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9.67	339.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20	118.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64	147.6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82	73.8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5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2.39	202.3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179.71	3,179.71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39.67	339.6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52.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21.77	3,721.7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41.1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1.63	71.63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41.1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793.40	总计	64	3,793.40	3,793.4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721.77	2,255.37	1,466.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9	0.00	202.39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9	0.00	202.39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02.39	0.00	202.3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79.71	1,915.70	1,264.01
20405	法院	3,179.71	1,915.70	1,264.01
2040501	行政运行	1,915.70	1,915.7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13	0.00	110.13
2040504	案件审判	680.50	0.00	680.50
2040506	“两庭”建设	239.73	0.00	239.73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33.65	0.00	233.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67	339.6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9.67	339.6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20	118.2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64	147.6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82	73.8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28.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70
30101	基本工资	531.82	30201	办公费	48.51
30102	津贴补贴	523.1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343.62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7.64	30207	邮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3.8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4.22	30213	维修(护)费	37.56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2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7
30302	退休费	90.32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1.8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14.98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0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2.47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4.5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2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2.2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9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27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1, 940. 43		公用经费合计	314. 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46	0.00	36.96	0.00	36.96	3.50	22.29	0.00	22.11	0.00	22.11	0.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总收入5,294.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386.3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52.2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6.19万元，增长3%。主要变动情况：项目调整，增加经费开支。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734.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3.14万元，增长35.7%。主要变动情况：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调整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总支出5,294.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438.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379.4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1.5万元，下降1.3%。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2,059.0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09.11万元，增长32.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项目经费支出；二是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652.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52.2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6.19万元，增长3%；主要变动情况：项目调整，增加经费开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审判执行业务经费、高新区人民法庭建设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案件审判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委托业务费科目，2025年度决算数为290.79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7.8%，主要用于电子卷宗随案生成、集约送达等审判、执行工作的相关业务。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721.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21.7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86.64万元，增长5.3%；主要变动情况：财政拨款支出随收入年中调整调剂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2.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0.46万元的55.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4.71万元，下降6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2.11万元，完成预算36.96万元的59.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4.7万元，下降66.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6.07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2.11万元，完成预算36.96万元的59.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62万元，下降28.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7万元，完成预算3.5万元的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1万元，下降6.8%。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厉行节约，减少非必要车辆运维支出。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2024年购置两台公务用车,2025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相关费用减少；二是公车运维费用降低。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2.11万元，占99.2%；公务接待费支出0.17万元，占0.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2.1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2.11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停车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6次，接待人数共46人。主要包括上级部门及外单位调研、业务交流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14.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67万元，增长5.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院案件受理数持续高位，为提高结案率，保障当事人权益，我院定期开展集中加班工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04.7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2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29.4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9.9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04.7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04.7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183.5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9%；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共组织对“中央资金办案业务费（审判执行直接业务经费）”“中央资金办案业务费（档案管理及理论研究等经费）”“办案业务费（调剂项目）”等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3.5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达到良好的水平，基本完成绩效目标。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3721.7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达到良好的水平，基本完成绩效目标,但仍需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和资产管理，确保圆满完成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中央资金办案业务费（审判执行直接业务经费）”“中央资金办案业务费（档案管理及理论研究等经费）”“办案业务费（调剂项目）”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整体支出在履职效能方面指标完成率100%，管理效率方面指标完成率71.25%，总指标完成率79.09%。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3793.40万元，执行数3721.77万元，完成预算的98.1%；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预算编制合理、准确，绩效目标合理；二预算执行及时、均衡；三预算支出具有良好的社会环境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资产管理工作不够完善；二相关绩效制度建设不够健全。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加强对资产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提升履职能力。合理配置固定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益；二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监控，完善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评价管理的相关规定。

中央资金办案业务费（审判执行直接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115万元，实际支付62.2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54.1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满足人民法院开展业务中所需要的差旅、邮电、押解执行费等费用支出，保证法院日常工作正常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率偏低。下

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剩余资金结转至2026年继续使用，坚持过紧日子，把资金用在刀刃上。

中央资金办案业务费（档案管理及理论研究等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119.5万元，根据实际扫描量结算支出114.36万元，预算执行率9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提高档案管理人员业务水平以及工作能力，提高卷宗及档案扫描工作效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绩效目标不够精准明确，定义不够清晰，依据不够充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绩效指标的设定，选择最能反映总体目标预期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以进一步加强绩效考核管理。

办案业务费（调剂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26.93万元，实际支付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25.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做好新建审判大楼的前期准备工作，按计划及客观进度对新建审判大楼进行选址、调规规划设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相关资金由财政收回，在今后工作中，加强与各相关部门联系，尽量避免因客观原因导致项目无法推进的情况再次出现。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